

奎屯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 文件

奎党农领字〔2023〕1号

关于奎屯市 2023 年第二批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结余资金 项目计划的批复

开干齐乡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乡村振兴局：

你们报送的 2023 年第二批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结余资金项目计划，经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研究，同意该项目计划。

特此批复！

附件：奎屯市 2023 年第二批中央、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结余资金项目计划表

奎屯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

2023 年 5 月 21 日